

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-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-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仍为负数，不符合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-18,718,257.34 元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12]37 号）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 2022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由于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，尚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，2021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

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。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8 日